

# 关于对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22）第 5 号

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1 年 12 月 28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关于应收罗剑平、郭依勤债权逾期的公告》称，根据你公司与罗剑平、郭依勤、合正电子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签署的《延期付款协议》，罗剑平、郭依勤对你公司剩余债务为 40,200 万元，并应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前偿还 10,200 万元，但你公司目前尚未收到该笔还款。你公司已启动罗剑平、郭依勤对公司债务担保物处置程序，必要时将通过法律手段进行追偿。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，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认真核查并做出书面说明：

1、请详细说明截至目前，罗剑平、郭依勤向你公司提供的债务担保物的具体信息，你公司已启动或拟启动的对债务担保物的具体处置程序，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法律手段；结合债务担保物的估值和处置款预计回收情况，以及你公司收回 40,200 万元债务的可能性，说明罗剑平、郭依勤债务违约对你公司计提上述债权减值准备金额和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的具体影响。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。

2、《延期付款协议》约定，若罗剑平、郭依勤未在 2021 年 12 月 25 日前支付完毕 10,200 万元，则延期支付的约定终止，40,200 万元

债务不再延期，同时，对于 40,200 万元在 2021 年 12 月 25 日后尚未支付部分，每逾期一日，罗剑平、郭依勤应按照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三向公司支付违约金。请你公司结合罗剑平、郭依勤的履约能力，说明你公司就逾期债务违约金的会计处理方式。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。

3、你公司在回复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公告中称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罗剑平、郭依勤付款已出现逾期，公司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20%，按照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债务账面余额 40,200 万元，2020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8,040 万元。请你公司结合前期罗剑平、郭依勤付款已出现逾期情形和近期再次出现付款逾期情形，说明前期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20% 的合理性及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。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。

4、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2 年 1 月 1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上市公司管理二部

2022年1月6日